

附件 5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2023 年 0-6 周岁残疾儿童康复救助

县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大埔县残疾人联合会

填报人姓名：江凯

联系电话：5534659

填报日期：2024 年 8 月 6 日

一、基本情况

1. 项目的实施依据

关于根据《梅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关于印发梅州市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实施办法》的通知（梅市府办〔2019〕15号）。

2. 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对患有视力障碍、听力障碍、言语障碍、肢体障碍（含脑瘫）、智力障碍和孤独症之一或双重障碍的儿童康复服务给予补助。残疾儿童救助年龄为0-6岁（截至申请康复救助当年度的8月31日止年龄不满7周岁），每年不少于10个月，补助标准为2000元/人·月（每人每年补助10个月），每月不超过2000元；

3.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实施办法的通知（粤府办〔2018〕43号），该项目可行。

二、绩效自评工作组织情况

结合我会实际，成立专门自评小组，对我会纳入自评范围的公用经费及项目，资金管理和科学评价。

通过科学、合理的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我会的财政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自查，总结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经验和主要做法，找出存在的问题，为提升我会预算管理水平和提出意见、建议。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三、绩效自评结论

县残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以人为本，通过多方协调，着重夯实基础，突出精准康复的工作思路，扎实实施各项康复服务项目，项目资金执行，得到救助的残疾儿童人数 21 人，全面完成 2023 年康复救助任务目标。

四、绩效指标分析

（一）决策分析

1. 项目立项情况。

（1）论证决策。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以 0-6 岁阶段为最佳康复期，要做到早预防、早筛查、早转介、早治疗、早康复，通过科学、及时、有效及个性化的抢救性康复服务，为其将来入学、就业、融入社会创造条件。

（2）目标设置。

根据 2022 年本地康复残疾儿童数与外地康复残疾儿童数，2023 年残疾儿童康复救助目标为 21 人。

（3）保障措施。

资金管理及项目或方案实施的保障机构健全，且人员分工、责任落实较好；资金管理辦法、项目管理辦法或实施方案（计划）等制度健全、规范；工作进度计划、预算安排合理，投入有保障。

2. 资金落实情况。

2023 年收入中央资金、省级资金共 43.82 万元，已使用 40.28 万元，资金使用率 91.93%，已使用的资金均用于大埔县 0-6 岁残疾儿童康复救助项目补贴。

（二）管理分析

1. 资金管理。

为加强残疾人康复专项资金的管理和监督，规范专项资金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县残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事业单位财务规则》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针对专项资金的特点，指导专项资金的分配使用，做到专款专用。

2. 事项管理。

县残联严格按照康复救助工作流程要求，对申请康复救助的材料进行严格审核，根据救助办法发放残疾儿童康复补助。

救助过程中，县残联加强与残疾儿童家长和残疾康复定点救助机构的沟通，及时了解残疾儿童康复情况以及未来康复计划。

（三）产出分析

2023 年，按照绩效目标扎实开展残疾人康复工作，严格经费支出，确保了残疾人康复工作的顺利开展，按规定完成全年残疾人康复工作。专项支出基本合理、规范、有效，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收益、社会效益。

项目的实施为保障全县残疾人的康复权益，随着康复知识覆盖的增加，对促进社会的文明、和谐与稳定，人民群众逐渐了解

康复预防的重要性，对持续减少残疾的发生有着很重要的作用。

（四）效益实现度分析

我会按照“以科学理念引领发展，以重点项目支撑发展，以统筹城乡促进发展，以优良作风服务发展”的思路，围绕加快残疾儿童全面小康进程这一总目标，全面推进各项业务工作的开展，促进了残疾人事业快速可持续发展。残疾儿童及其亲友满意度调查 100%满意。

五、主要绩效。

我县 0-6 岁残疾儿童机构康复项目资金使用效益较好，得到救助的残疾儿童人数 21 人，充分发挥了资金效应。让残疾儿童家庭有实实在在的获得感，做到了资金推进有力度，促进了残疾儿童发展，有效的推动了我县残疾儿童康复。

六、存在问题。

(1) 目前我县面临的最大问题是儿童康复专业人才缺乏。由于大埔地处边远山区，现有的经济状况无法吸引专业人才在此落地，自己培育的人才暂时难以满足残疾儿童康复服务的需求。

(2) 康复保障制度不完善。残疾儿童康复周期长，花费大，多数康复项目不在现有社会保障制度保障范围内，个别已纳入医保的项目由于报销比例等限制，康复救助标准较低，难以满足残疾儿童康复治疗高额费用，残疾儿童家庭普遍面临沉重的经济压力。

七、下一步工作计划。

县残联一直以来高度重视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工作，下一步将通过实施儿童康复项目，制定政策措施，着力保障残疾儿童基本康复服务需求，努力实现残疾儿童“人人享有康复服务”，进一步增强残疾儿童家庭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为进一步提升我县残疾儿童康复机构的服务能力，将从以下及方面改进工作：

(1) 争取省、市残联的支持，选拔优秀骨干前往上级机构培训；(2) 积极创造有利条件，筑好鸟巢引凤凰，吸引康复专业人才主动向山区转移；(3) 根据现有的硬件，聘请上级机构派员前来定点培训，现场带教；(4) 继续完善相关设备设施，进一步改善良好的外在康复环境。(5) 加强精准康复的宣传教育工作，达到残疾预防、治疗、训练深入人心，达到患者积极主动开展的效果。